

债券代码：148048.SZ

债券简称：22 赣水 Y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发生变更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25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2 赣水 Y2”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审计机构变动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二）债券简称：22 赣水 Y2

（三）债券代码：148048.SZ

（四）起息日：2022 年 8 月 29 日

（五）到期日：2025 年 8 月 29 日

（六）债券余额：10.00 亿元

（七）票面利率：首个周期票面利率为 2.99%。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 300 个基点。

基准利率的确定方式：簿记建档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3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八）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九）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发行人对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进行披露，变更基本情况如下：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发行人原审计机构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反映发行人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二）变更情况

1. 变更原因

根据发行人 202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发行人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

原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发行人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26日签订2024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后停止履行后续年度的年度报告审计职责。

2.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选聘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中介机构选聘程序,符合发行人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规定。

3. 新聘审计机构概况

企业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被限制从事证券业务审计的情况, 能够满足发行人相关财务审计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会影响发行人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

4. 审计机构变更

根据发行人 202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此项变更自发行人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1 月 26 日签订 2024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新任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4 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之日起履行职责。

三、发行人披露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被限制从事证券业务审计的情况，能够满足发行人相关财务审计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发行人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

四、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申万宏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五、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李鹏浩、潘思琦

联系电话:010-88085124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